

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
Administrative Enforcement Agency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1年9月22日

發稿單位：執行科

聯絡人：主任行政執行官吳學寬

聯絡電話：03-3579573轉分機202

編號：111-91

桃園分署關懷訪視未成年人

愛心送暖 助其暫度難關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(下稱桃園分署)日前受理1名14歲陳姓學生(女、97年次)欠繳健保費的執行案件時,得知陳女長期受到母親的不當管教,母女關係嚴重惡化,嗣政府相關單位介入與輔導後,將目前仍在就學的陳女,暫交由其阿姨照顧安置。惟阿姨日前遭逢車禍在家休養,已有很長一段時間無法工作,沒有收入,桃園分署愛心社同仁於本(9)月21日前往訪視陳女與阿姨,並致贈慰問金,衷心祝福陳女的阿姨能早日康復。

桃園分署於今(111)年4月間受理陳女滯欠健保費之案件(中央健康保險署已撤回執行),發現陳女年僅14歲,考量陳女可能來自弱勢家庭,桃園分署遂於今年6月間派員至陳女位於桃園市龜山區戶籍地訪視,到達現場未會晤陳女或其家人,執行人員留下通知單,幾天後,陳女的阿姨致電桃園分署表示:陳女之前因為長期受到母親的不當管教,親子關係惡化,經政府相關單位介入後,將陳女交由其安置照顧,相關單位亦協助輔導陳女與母親之間的親子關係,母女關係已逐漸修復,然阿姨遭逢車禍,已經一段時間沒有工作收入,經濟上陷入困境,為鼓勵陳女與阿姨,桃園分署愛心社同仁於本月21日前往關懷訪視,致贈慰問金,阿姨對於

桃園分署的到訪，不停地表達感謝之意。

桃園分署秉持「執行有愛、公義無礙」的理念，對於弱勢義務人主動協助、關懷訪視，以具體行動關懷弱勢義務人，致贈慰問金，同時表達桃園分署最深的關心與祝福！。



圖：桃園分署愛心社致贈陳女的阿姨慰問金